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万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理顺业务架构，有利于专风实业拓宽融资渠道、获得合理估值、完善激励机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推动专风实业分拆上市。专风实业分拆上市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1月11日